

#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责令改正环境违法行为决定书

陕 A 西咸沣西环责改字〔2021〕20 号

西安市鄠邑区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61012559631881XK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大王街道梧南村

法定代表人：吴儒峰

你单位违反排污许可管理条例一案，经调查，现已审查终结。

## 一、环境违法事实和证据

2021 年 8 月 30 日，沣西新城生态环境局执法人员对你单位进行现场检查，检查排污许可证（副本）及调阅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时发现：你单位未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在系统内填报排污许可执行报告 2020 年年报表。

上述行为违反了《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的规定，“排污单位应当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的内容、频次和时间要求，向审批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如实报告污染物排放行为、排放浓度、排放量等”。

## 二、责令改正的依据、种类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二十八条和《排污许可管理条例》第三十七条第三项“违反本条例规定，排污单位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生态环境主管部门责令改正，处每次 5 千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罚款；法律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三）未按照排污许可证规定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的规定，沣西新



城市管理委员会决定责令你单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按期提交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进一步加强排污管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标准和相关制度开展工作，防止类似违法行为再次发生。

### 三、 责令改正的履行

沔西新城管理委员会将对你单位改正环境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沔西新城管理委员会将依法申请西安铁路运输法院强制执行。

### 四、 申请行政复议或者提起行政诉讼的途径和期限

如你单位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向陕西省西咸新区开发建设管理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向西安铁路运输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沔西新城管理委员会将依法申请西安铁路运输法院强制执行。

联系人： 贾凯 杨涛

电 话： 029-38020529

地 址： 丰邑大道与尚业路交接东北 50 米总部经济园 9 号楼沔西新城生态环境局

邮政编码： 712000

陕西省西咸新区沔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2021年9月8日

行政执法专用章

(8)

6199030014672

